

博时富乾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9年第1号

【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博时富乾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行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450号文批准。自2018年01月29日至2018年02月06日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本基金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存续期间为不定期。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8年02月06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根据2017年12月29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博时富乾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50号）进行募集。

2、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收益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3、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本招募说明书是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投资收益与风险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和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基金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4、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中等。如证券市场的成交量发生急剧萎缩，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且其他未能预见的特殊情形下，可能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或应对证券资产价格造成较大冲击，发生基金净值波动幅度较大、无法进行正常赎回业务，基金不能实现既定的投资决策等风险。

5、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6、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主要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同业存单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7、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次开放期开始的10个工作日内，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设置上述5%的限制。

8、本基金初始募集净值为人民币1.00元，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净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9、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的其他基金经理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的保证。

10、基金管理人依照各法规、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11、本基金允许单一投资人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且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约定的除外。

12、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02月08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示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1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1层

法定代表人：张光华

成立时间：1998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韩强

联系电话：(0755) 83169999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股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9%；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股份25%；天津汇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上海广发实业有限公司，持有股份12%；上海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2%。注册资本为5亿元人民币。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金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设立了大部和二十九个直属部门，分别是：权益投资总部、固定收益总部以及宏观策略部、交易部、指数与量化投资部、特定资产管理部、多元资产管理部、年金投资部、绝对收益投资部、产品规划部、销售管理部、客户服务中心、市场部、养老金业务中心、战略客户部、机构-上海、机构-南方、券商资管部、零售-北京、零售-上海、零售-南方、华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人数约2000人。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金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